

证券代码:6032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8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2月28日，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68,3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3,627,000股的比例为1.02%，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5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99元/股，最低价为11.0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07,341.7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总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32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计划持续实施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和实施进展，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况  
 近日,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与四川新锦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坡区支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债务人向债权人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24个月。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5月22日召开第五次董事会会议、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同意对债务人向债权人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5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3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关于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3-009,2023-02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成都海川制造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31743600453A  
 3.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24日  
 4. 注册地址:蒲江县工业大道277号  
 5. 法定代表人:罗晓春  
 6.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零件制造,模具有制造,五金交电,塑料,铝材,电子元器件,产品和元件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成都海川总资产14,321.81万元,总负债6,193.08万元,净资产9,128.73万元;2022年主营业务收入15,485.51万元,净利润1,961.37万元,净利1,495.59万元。上述数据已经

第七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68,3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3,627,000股的比例为1.02%,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5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99元/股,最低价为11.0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07,341.73元(不含交易费用)。

以上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实施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和实施进展,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04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8日、2月27日、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8日、2月27日、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

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敬请投资者审慎对待,謹防热点概念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4.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8日、2月27日、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累计涨幅较大。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业绩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审慎对待,謹防热点概念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议、决策等信息;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市风险和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况  
 近日,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与四川新锦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坡区支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债务人向债权人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24个月。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5月22日召开第五次董事会会议、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同意对债务人向债权人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5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3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关于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3-009,2023-02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成都海川制造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31743600453A  
 3.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24日  
 4. 注册地址:蒲江县工业大道277号  
 5. 法定代表人:罗晓春  
 6.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零件制造,模具有制造,五金交电,塑料,铝材,电子元器件,产品和元件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成都海川总资产14,321.81万元,总负债6,193.08万元,净资产9,128.73万元;2022年主营业务收入15,485.51万元,净利润1,961.37万元,净利1,495.59万元。上述数据已经

截至2023年9月30日,成都海川总资产15,861.84万元,总负债6,422.20万元,净资产9,439.64万元;2023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10,630.79万元,利润总额414.55万元,净利润310.9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00万元整。

2.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罚息和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等。

3.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后主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之日起三年。

4. 债务人:债务人名称为成都海川制造有限公司,住所为成都市蒲江县工业大道277号。

5. 债权人:债权人名称为四川新锦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坡区支行,住所为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蒲江县工业大道277号。

6.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并承担连带责任。

7.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之日起三年。

8. 其他:本合同一式三份,由担保人、债权人各执一份,其余由双方各执一份,并报相关监管部门备案。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58 证券简称:金堆城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集团”)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

● 增持计划实施的确定性风险:公司增持计划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无法实施的风险。

● 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增持计划实施存在因政策法规、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波动等因素导致无法实施的风险。

● 增持主体的诚信义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买卖本公司股票。

● 增持计划的定价安排: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增持,并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增持价格。

● 增持计划的期限安排: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其他安排: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将所持公司股份用于质押、冻结、司法拍卖、偿还债务等。

● 增持计划的披露:增持主体将通过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增持计划的完成:增持主体将根据增持计划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增持。

● 增持计划的终止:增持主体将根据增持计划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增持。

● 增持计划的其他安排:增持主体将根据增持计划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增持。

● 增持计划的完成:增持主体将根据增持计划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增持。

● 增持计划的终止:增持主体将根据增持计划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增持。